

证券代码：603818

证券简称：曲美家居

公告编号：2025-026

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闲置厂房出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闲置厂房出租的议案》，为提高公司资产的使用效率，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将位于北京市顺义区南彩镇彩祥东路 11 号院南彩工业园区、北京市顺义区垡里路 68 号院、北京市朝阳区顺黄路 217 号院内的自有闲置厂房对外出租，出租厂房总建筑面积不超过 120,000.00 平方米。同意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授权公司董事长负责具体实施上述出租事项及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授权期限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本事项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闲置厂房出租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一、出租事项的基本情况

（一）出租事项的目的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将闲置厂房出租，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使用效率，盘活公司存量资产，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的收益。

（二）出租事项涉及的标的物

本次出租事项涉及的标的物为位于北京市顺义区南彩镇彩祥东路 11 号院南彩工业园区、北京市顺义区垡里路 68 号院、北京市朝阳区顺黄路 217 号院内的自有闲置厂房。

（三）出租事项的相关范围

公司将闲置厂房进行出租，总建筑面积不超过 120,000.00 平方米。

（四）出租事项涉及金额及条件

本次出租事项将参照租赁市场情况确定价格、期限及相关条件。

（五）出租事项的授权及期限

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授权公司董事长负责具体实施上述出租事项及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授权期限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出租事项存在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可能存在的风险

出租事项的实施受市场环境影响，存在无法开展的风险；相关租赁合同履行期限可能较长，如日后交易对方经营情况恶化，公司可能存在无法按时收款的风险；相关租赁合同在执行过程中遇政策、市场、环境、自然灾害等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可能导致租赁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部履行，影响公司收益。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财务部将及时跟进租赁合同的履约情况，公司内审部门将对出租事项进行检查，及时上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公司监事会将对出租事项进行监督与检查；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规定，持续关注出租事项的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本次出租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闲置厂房出租事项是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开展的，不会影响公司其他业务的开展，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运作；公司闲置厂房出租事项可有效盘活资产，提高资产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将闲置厂房出租是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开展的，有利于盘活公司资产，增加公司收益。监事会同意公司闲置厂房对外出租，同意公司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授权公司董事长负责具体实施上述出租事项及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特此公告。

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